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16-082号

#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2016年10月17日下午14:0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召开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樊辉先生主持，出席说明会的人员有：

一、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王丹贺女士

二、媒体代表：中国证券报记者徐金忠、官平；上海证券报海南站站长黄智勇；证券时报上海分社副总编朱凛；证券日报海南站站长钱晨亚、记者魏永白；中国经营报能源部主编雷士武、记者吴清、黄杰；证券市场周刊记者杜鹏；证券市场周刊红周刊记者苏华；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朱艺艺。

三、相关中介机构代表：独立财务顾问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副总经理许弟伟先生、投行二部副总经理欧阳凌先生、投行二部业务董事李文秀女士；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潘玉忠先生、高级经理马宗宇先生；资产评估机构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殷宁梅女士、副总经理梁雪冰先生；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廖青云先生、王办律师周琳凯先生。

四、行业专家及证券分析师：中国油气储量评估师、美国石油工程师协会会员袁向春先生，海通证券研究所所长助理、首席分析师邓勇先生。

五、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民；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先、独立董事屈文洲、财务总监王临川；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宁波华盖嘉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代表王宝华先生。

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在说明会上详细介绍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与公司相关人员、中介机构代表就市场及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的解答。本次说明会公司还通过“上证e互动”提前对媒体和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收集和汇总，在媒体说明会上予以统一答复。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主要发言、问题及答复情况整理如下：

1、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致欢迎辞；

2、太平洋证券投行二部副总经理欧阳凌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3、洲际油气财务总监王临川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定价原则、标的资产的估值合理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4、洲际油气独立董事屈文洲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等发表意见；

5、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宁波华盖嘉正代表王宝华对标的资产的行业状况、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进行说明；

6、太平洋证券副总经理许弟伟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发表意见；

7、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发表意见

本次说明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廖青云先生现场见证，并就本次说明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媒体说明会的通知、召开程序、现场会议人员资格、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8、洲际油气董事会秘书樊辉致答谢词

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召开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上证e互动刊载本次说明会的文字记录。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7日

## 洲际油气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

主持人—洲际油气董秘樊辉先生：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来宾，新闻媒体的朋友们：大家下午好！我是洲际油气的董秘樊辉，很高兴为大家主持本次媒体说明会，公司也很荣幸通过这个机会与市场各方进行一次坦诚的互动。

洲际油气自今年9月5日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停牌期间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事项。9月22日，公司公告披露了本次重组预案修订稿，9月3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按照《上交所关于媒体说明会指引》和《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在此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媒体说明会，旨在确保广大投资者通过今天会会的媒体，更全面地了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的相关要求，我们邀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证券市场周刊、证券市场红周刊等媒体代表，也荣幸的邀请到了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领导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旨在确保广大投资者通过今天会会的媒体全面了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下面，首先请允许我介绍一下本次参加会议的各位来宾。

1、首先是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赵松松总监，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欢迎赵总监的到来。

2、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媒体代表有：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市场周刊、证券市场周刊红周刊、21世纪经济报道、中国经营报的记者朋友们。大家的到来，能够确保公司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整体情况。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欢迎各位媒体朋友的到来！

3、参加说明会的上市公司代表，他们是：

（1）控股股东代表：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民先生

（2）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先生

（3）洲际油气独立董事：屈文洲先生

（4）洲际油气财务总监：王临川先生

4、参加说明会的标的公司代表为

（1）宁波华盖嘉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王宝华先生

5、参加说明会的中介机构代表，他们是：

（1）独立财务顾问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许弟伟先生、投行二部业务董事李文秀女士；

（2）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潘玉忠先生、高级经理马宗宇先生；

（3）资产评估机构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殷宁梅女士、副总经理梁雪冰先生；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廖青云先生、王办律师周琳凯先生。

四、行业专家及证券分析师：中国油气储量评估师、美国石油工程师协会会员袁向春先生，海通证券研究所所长助理、首席分析师邓勇先生。

五、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民；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先、独立董事屈文洲、财务总监王临川；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宁波华盖嘉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代表王宝华先生。

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在说明会上详细介绍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与公司相关人员、中介机构代表就市场及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的解答。本次说明会公司还通过“上证e互动”提前对媒体和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收集和汇总，在媒体说明会上予以统一答复。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主要发言、问题及答复情况整理如下：

1、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致欢迎辞；

2、太平洋证券投行二部副总经理欧阳凌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3、洲际油气财务总监王临川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定价原则、标的资产的估值合理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4、洲际油气独立董事屈文洲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等发表意见；

5、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宁波华盖嘉正代表王宝华对标的资产的行业状况、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进行说明；

6、太平洋证券副总经理许弟伟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发表意见；

7、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发表意见

本次说明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廖青云先生现场见证，并就本次说明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媒体说明会的通知、召开程序、现场会议人员资格、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8、洲际油气董事会秘书樊辉致答谢词

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召开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上证e互动刊载本次说明会的文字记录。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7日

## 洲际油气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

主持人—洲际油气董秘樊辉先生：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来宾，新闻媒体的朋友们：大家下午好！我是洲际油气的董秘樊辉，很高兴为大家主持本次媒体说明会，公司也很荣幸通过这个机会与市场各方进行一次坦诚的互动。

洲际油气自今年9月5日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停牌期间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事项。9月22日，公司公告披露了本次重组预案修订稿，9月3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按照《上交所关于媒体说明会指引》和《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在此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媒体说明会，旨在确保广大投资者通过今天会会的媒体，更全面地了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欢迎各位媒体朋友的到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的相关要求，我们邀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证券市场周刊、证券市场红周刊等媒体代表，也荣幸的邀请到了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领导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旨在确保广大投资者通过今天会会的媒体全面了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下面，首先请允许我介绍一下本次参加会议的各位来宾。

1、首先是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赵松松总监，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欢迎赵总监的到来。

2、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媒体代表有：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市场周刊、证券市场周刊红周刊、21世纪经济报道、中国经营报的记者朋友们。大家的到来，能够确保公司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整体情况。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欢迎各位媒体朋友的到来！

3、参加说明会的上市公司代表，他们是：

（1）控股股东代表：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民先生

（2）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先生

（3）洲际油气独立董事：屈文洲先生

（4）洲际油气财务总监：王临川先生

4、参加说明会的标的公司代表为

（1）宁波华盖嘉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王宝华先生

5、参加说明会的中介机构代表，他们是：

（1）独立财务顾问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许弟伟先生、投行二部业务董事李文秀女士；

（2）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潘玉忠先生、高级经理马宗宇先生；

（3）资产评估机构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殷宁梅女士、副总经理梁雪冰先生；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廖青云先生、王办律师周琳凯先生。

（4）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廖青云先生、王办律师周琳凯先生。

（5）今天媒体说明会的见证律师是启元律师事务所廖青云先生。

（6）此外，本次媒体说明会我们也邀请了有影响力的油气行业专家和行业分析师，他们是：中国油气储量评估师、美国石油工程师协会会员袁向春先生、海通证券研究所所长助理、首席分析师邓勇先生。

在此，我们对大家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

下面让我们进入到正式的会议议程：

首先，请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先生致欢迎辞。

10月17日 14:06

洲际油气董事长姜兆先生：

尊敬的中证投服赵松松总监，尊敬的各位媒体朋友，各位来宾：

下午好！

首先，我谨代表洲际油气欢迎各位的到来！

公司从2014年收购哈萨克斯坦马腾公司开始向石油领域转型，2015年顺利完成了对哈萨克斯坦克山公司的收购。本次，公司将通过上海洲际油气收购斑克斯公司与基傲投资。公司在布局海外优质油田资产、深化石油布局的道路上没有停止过脚步。

本次收购的斑克斯公司，是加拿大和英国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斑克斯公司的油田主要集中在阿尔巴尼亚地区，剩余可采储量总计2.91亿桶，其中P-M油田是除俄罗斯以外欧洲陆地最大的油田。

本次收购的基傲投资，其控股的NCP公司拥有哈萨克斯坦海盆陆地及周边的五个油气勘探区块矿权，总面积达9,849平方公里。部分区块勘探已经收得了石油发现，另外，还有大面积区块未进行勘探，未来增储潜力巨大。

本次资产并购，是基于中国的石油供需现状，和国家鼓励各类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各类资本进入油气勘探开发领域的政策指引，而做出的战略决策。

本次收购工作完成后，增加了公司油气剩余可采储量，大幅提升了产储接替率，进一步夯实了“一带一路”能源载体的布局，为实现在三年内年产能达到500万吨以上的国际化独立石油公司的目标迈进了一大步。

未来，公司将按照确定的“项目增储+项目并购”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和既定的目标，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充分利用自身的人才优势、管理优势和资本优势，不断并购优质石油资产，提升规模效应，把公司做大做强。

我们也将牢记各位股东及社会各界的期待，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相关的法律法规，按照证监会、交易所的披露指引和规则要求，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务实创新，以优良的业绩回报广大全体股东，回报社会各界！

感谢中证投服公司、各大媒体和社会各界一直以来对公司的爱护、支持和帮助！

谢谢各位！

10月17日 14:10

主持人—洲际油气董秘樊辉先生：

谢谢姜董事长，下面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太平洋证券投行二部副总经理欧阳凌先生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

10月17日 14:11

太平洋证券投行二部副总经理欧阳凌先生：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介绍：

（一）重组方案介绍

本次重大重组实质上属于收购境外的油气资产，按照实际操作惯例，通常设立一个平台公司以现金收购境外油气资产，然后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收购买平台公司的股份。重组方案具体架构如下：

1、洲际油气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上海泷洲鑫利96.70%的股权，并间接拥有其持有或权持有的班克斯公司100%股权和基傲投资100%股权；本次交易前持有上海泷洲鑫科3.3%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持有上海泷洲鑫科100%的股权；

2、参考预估值，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上海泷洲鑫科96.70%股权交易作价为33.615亿元；

3、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32亿元，用于标的项目建设和并购重组相关税费(含中介机构费用)。

（二）参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宁波华盖嘉正、新时代宏图贰号、宁波天恒信安、常德久富贸易等广西正和为一致行动人；

2、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为深圳证达畅实业、金砖丝路二期；

3、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之间以及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对方之常德久富贸易与广西正和为一致行动人；配套资金认购方之深圳安达畅为广西正和全资子公司；交易对方之宁波华盖嘉正与新时代宏图贰号为关联方。

（三）公司自2016年3月份公告重组预案后历次方案调整情况说明

针对本次重组收购事项，公司于2015年9月开始停牌，洽谈收购标的油气资产事项；

2016年3月公告重组预案，公司拟通过收购上海泷洲鑫科间接持有的班克斯公司100%股权和基傲投资100%股权以及雅吉欧公司51%股权；

2016年7月第一次方案调整的原因主要是201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时，上海泷洲鑫科与雅吉欧公司股东诺瓦桑尚未就收购雅吉欧公司51%股权的签署具有约束力的收购协议，诺瓦桑尚国内部股东之间未就出售事宜达成一致，故公司对此前预案披露的重组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本次重组不涉及雅吉欧公司51%股权；

2016年9月第二次方案调整的原因主要是在公司重组方案第一次调整后，因上海泷洲鑫科原股东的实缴资本未及时到位，为加快推进洲际油气本次重组，经上海泷洲鑫科与四家原股东协调一致，上海泷洲鑫科更换了除洲际油气之外的其他股东。另外明确了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洲际油气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由询价发行改为锁价发行。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油戎持有基傲投资目前的股东上海乘祥20%的合伙份额；

2、洲际油气董事张世明曾为上海乘祥普通合伙人上海磐隆的实际控制人；

3、上海乘祥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海隆仓创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总裁宁柱担任上海隆仓创孚决策委员会委员；上市公司董事张世明、副总裁肖焕欣、原总裁宁柱担任上海隆仓创孚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4、2015年6月15日，上海乘祥与上市公司签署了《北围海公司运营管理之合作协议》。根据该协议，上市公司协助上海乘祥对标的油气资产之基傲投资的核心资产NCP公司（基傲投资通过其下属全资公司持有NCP公司65%的股权）进行运营管理。根据上述协议的相关安排，上市公司还委派其副总裁肖焕欣担任NCP公司的董事、总经理；

5、洲际油气董事王文韬为基傲投资控股子公司NCP公司董事；

6、2016年9月12日，常德久富贸易与广西正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常德久富贸易以借入资金对上海泷洲鑫科出资，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许玲及其控制的正和国际（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正和为该等借款提供了个人无限连带、股权质押等担保增信措施；

7、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深圳安达畅实业为洲际油气控股股东广西正和的全资子公司；

8、由于宁波华盖嘉正的唯一有限合伙人华夏人寿与新时代宏图贰号未来12个月可能存在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情形，故认定宁波华盖嘉正与新时代宏图贰号存在关联关系；本次重组完成后，上述交易对方宁波华盖嘉正、新时代宏图贰号拟合计持有洲际油气股份超过5%。根据《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根据与上市公司或者其关联人签署的协议或者做出的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者未来十二个月内，将或为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的股份的法人或自然人，应当视同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故认定宁波华盖嘉正、新时代宏图贰号为洲际油气的关联方。

综上，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六）本次重组不会构成重组上市

1、不涉及实际控制人变更

2013年12月2日，香港中科元成对洲际油气的间接收购，洲际油气的实际控制人由陈隆基变更为香港中科的实际控制人HUILing（许玲）。

本次重组完成之前，洲际油气实际控制人HUILing（许玲）控制的广西正和为洲际油气控股股东，持有洲际油气665,081,232股股份，占洲际油气总股本的29.38%。本次重组完成之后，广西正和仍为洲际油气控股股东，本次重组并未导致洲际油气实际控制人变更。

2、不涉及重组上市

2013年12月洲际油气的实际控制人变为许玲后，上市公司并未向许玲及其控制的企业购买资产。本次重组中HUILing（许玲）通过其控制的广西正和之一致行动人常德久富贸易持有在洲际油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上海泷洲鑫科93.37%的股权。

本次重组符合以下要求：

1、购买的关联股权对应的资产总额指标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总额的比例未达到100%以上；

2、购买的关联股权对应的营业收入指标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未达到100%以上；

3、购买的关联股权对应的净利润指标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净利润的比例未达到100%以上；

4、购买的关联股权对应的资产净额指标占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资产净额的比例未达到100%以上；

5、为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占上市公司首次向收购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前一个交易日的股份的比例未达到100%以上；

6、上市公司向收购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未达到本款第1至第5项标准，未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

上市公司将在本次重组的审计工作完成后，对本次重组是否构成重组上市重新出具核查意见。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未构成重组上市。

10月17日 14:25

主持人—洲际油气董秘樊辉先生：

谢谢欧阳凌先生，接下来有请公司财务总监王临川先生，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定价原则、标的资产的估值合理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10月17日 14:26

洲际油气财务总监王临川先生：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定价原则、标的资产的估值合理性等情况的说明：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

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上海泷洲鑫科的核心资产为拟收购的斑克斯公司100%股权和基傲投资100%股权。收购成功后，大幅提升公司的油气剩余可采储量，提高产储接替率，为公司加速实现转型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一带一路”重大战略构想，为中国企业深化和拓展与周边国家能源合作提供了全新的发展机遇，中亚对中国石油天然气供应的地位将进一步提升。中国将继续扩大在哈萨克斯坦的投资与发展，增强油气领域的合作等。“一带一路”连接亚洲经济圈和欧洲经济圈，我国约80%的原油进口和几乎所有的天然气进口都来自“一带一路”国家。这些国家是我国油气进口最主要的来源，通过“一带一路”能源合作，可以确保这部分油气进口稳定而持续，保障国家的油气得到安全、充足的供应；另外，这些主要油气生产国普遍缺乏油气勘探和开发资金，存在技术和研究短板，需要通过扩大投资，引进先进勘探研究和运营管理团队实现油气产业现代化改造。而我国拥有资金优势和独特勘探开发技术的公司若能抓住机遇，将有可能和相关国家形成世界上供应链、产业链合作程度最广、最深的油气合作局面，对于国际油气秩序的改造具有重要作用，使我国能够公司的对外合作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近年来随着油改的推进，民企进入海外油气资源开发领域的速度加快，海外油气资源的争夺也将更加激烈。

（二）生产经营情况

斑克斯公司是在加拿大和英国两地上市的上市公司，前身为阿尔巴尼亚国家石油公司，是阿尔巴尼亚最大的企业，2013-2015年年收入占阿国工业GDP平均占比为28.29%，税收贡献占阿国财政收入平均占比3.24%。其运营的核心资产P-M油田为除俄罗斯外欧洲陆上最大的成熟产油田，自2004年以来，公司累计净收入按投入超过15亿美元，产油超过4800万桶。斑克斯公司为阿尔巴尼亚经济发展和承担社会责任方面持续做出了重大贡献。洲际油气的此次收购是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的一次重要合作，也是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引进的最大一笔境外投资。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石油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斑克斯公司主要运营位于阿尔巴尼亚的Patos-Marinza、Kucova、Block伊区块，Patos-Marinza油田位于阿尔巴尼亚南部，矿权面积约202平方公里。矿区北部为平原，南部为丘陵。目前该油田主要开发生产区位于矿区中北部，地势平缓，Kucova油田位于阿尔巴尼亚中心都拉斯盆地的东南部，矿权面积约535平方公里，Block伊为勘探区块，紧邻Patos-Marinza区块，面积约185.000英亩（约750平方公里）。其中，Block伊是勘探区块，尚未进入生产阶段。Patos-Marinza、Kucova是在产油田区块，Patos-Marinza是斑克斯公司主要区块资产，斑克斯公司目前的产能主要来自该区块，生产井也主要集中在该区块。

基傲投资主要业务为通过NCP公司在哈萨克斯坦从事石油勘探业务。目前，NCP公司的区块均处于勘探阶段。因此，NCP公司的日常运营任务主要是运用各种勘探手段采集资料，评价区块油气成藏条件，综合评价区块资源潜力，优选有利勘探目标实施钻探，发现油田。NCP公司为独立的石油公司，拥有完整的管理团队和国际化的生产运营模式，将根据生产实际需求，包括地震、钻井、测井、测试等业务，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有资质的承包商。

（三）未来发展规划

斑克斯公司油田目前储量动用程度低、剩余可采储量大，原开采工艺技术落后。收购完成后，新的油田开发方案将采用两项全球先进的油田开发技术：一是完井工艺由原来的三寸半普通筛管完井变为FluxRite完井管柱完井（FluxRite完井管柱：能够均衡控制水平井产出剖面的5寸半套管筛网管柱）；二是由目前注聚合物方式驱油变为HASD方式开采技术（HASD：水平井交替蒸汽驱技术）。两项新技术使用后，预计平均单井开采年限由目前的3年增加到15年以上，油田采收率由目前的11%提高到35%以上，平均单井累计产油由目前不到2万吨提高到6万吨以上。预计每口井建井费用由目前的120万美元增加到178万美元，但由于产量和单井寿命的延长，平均每桶开采成本下降三分之一，使公司产量及效益大幅度上升。

按照新的开发方案，2017年-2019年计划新钻水平井450口，预计油田产能将逐步从目前的年产油120万吨提高到500万吨。同时配套建设相应的中心处理站、井场集输系统、污水处理系统、中转站、管线及其他地面设施。

10月17日 14:42

主持人—洲际油气董秘樊辉先生：

非常感谢许弟伟先生的发言。下面，请中国油气储量评估师、美国石油工程师协会会员袁向春先生对行业发展趋势等发表看法。

10月17日 14:51

中国油气储量评估师、美国石油工程师协会会员袁向春先生：

内容详见会议文档栏目《2030年前油气行业发展》

10月17日 14:56

主持人—洲际油气董秘樊辉先生：

谢谢袁向春先生的发言。接下来，请海通证券研究所首席分析师邓勇先生对油价趋势进行分析。

10月17日 14:59

海通证券研究所首席分析师邓勇先生：

感谢！很高兴有这样的机会跟大家交流一下我们对于油价的看法。

对于油价，其实每个人都可以形成自己的观点，在这里我向各位嘉宾介绍一下我们对于油价包括短期、未来趋势的看法。我们对油价总体的观点总结一句话就是短期振荡、趋势向上。

短期的油价，我们认为在50美金可能还要盘整一段时间，今年以来，上半年油价是一个波澜壮阔的走势，在今年1月底见底之后，就开始了一波波澜壮阔的上涨，截止到4月份涨幅将近100%，到了最近，特别是9月底以来，受到OPEC“冻产”协议的影响，油价从40多美金盘涨到53.54美金，创了今年的新高。近期又出现了一定回落，目前基本稳定在50美金左右。对于短期，我们认为主要影响油价的两个基本因素可以归纳几点：第一，OPEC“冻产”协议的执行情况，也就是下一阶段这些OPEC的产油国如何执行之前的“冻产”协议计划。第二个值得考虑的因素，像俄罗斯、伊朗这样的大国对于油价，对于原油产量自己的态度，如果这些国家还是要一味地增产，可能油价还是要有一段时间的振荡。第三个短期影响油价的因素，美国原油库存的变化，因为每当下半周美国原油库存数据出来的时候，如果美国原油库存出现大幅的波动肯定会影响到第二天原油价格的水平。这个就是我们认为短期内影响价格的几个主要因素，当然大家也可以说，包括美元的升值、贬值，对油价也有一定的影响因素在里面。

这是我们对于短期油价的看法，虽然短期还是围绕50美金进行振荡，但是中长期来看，我们仍然是看好它的趋势上行。之所以有这样的结论基于几点：第一，这轮油价的暴跌主要是供给侧导致的，就是2014年9月份以来油价从110美金跌到30美金以下，主要是供给端的原因。也就是说未来一段时间如果油价要形成趋势上行主要是看供给侧是不是发生了积极的变化。其中一个最主要的因素还是要关注北美页岩油的产量变化，目前的产量变化水平是这样的，去年3、4月份北美七大页岩油区块原油产量高峰值是650万桶每天，目前应该是440万桶左右的水平，比去年同期下降了百分之十几幅度。如果在下一阶段能够看到北美页岩油产量出现一轮比较明显的量的回落，我们认为原油价格上行的基础可能会变牢靠，OPEC和页岩油之间的博弈还是会持续下去，只有当一方能够看到它的目的段性实现之后，油价持续上升的基础就具备了。这是我们中长期看好油价的第一个理由。

第二个理由是从资本支出的角度来看，2015年由于油价的暴跌导致了全球主要公司战略性资本支出，我们统计的数据是下降了25%左右的水平，2016年资本支出计划在去年基础这套油公司制定计划的时候，这些产油公司的资本支出计划同样下降了两位数以上，但是今年上半年的油价虽然是反弹了，但是整体的价格水平比去年同期还是要略低的，今年上半年上游资本支出的实际执行情况还是有明显的下降，经过了2015、2016年连续两年的上游资本支出大幅回落以后，有可能2017、2018年开始影响全球原油的供应。在下一阶段可能看到全球原油供应相对偏紧的状况出现。基于此，有可能看到全球范围原油的供应偏紧，这样油价具备了持续上行的基础。

这是我们对于短期和中长期油价的看法，总结一下，我们认为短期油价还是围绕着50美金进行振荡为主，但是我们仍然看好中长期油价上行的趋势，基于两点：第一，页岩油产量的自然衰减。第二，全球原油上游资本支出的快速回落，这样会支撑油价的持续上行。

以上就是我们对于近期油价的观点和看法，如有不妥之处请各位多多指教，谢谢大家！

10月17日 15:04

主持人—洲际油气董秘樊辉先生：

谢谢邓勇先生的专业分析，各位领导，各位来宾，接下来进入大家非常关注的今天媒体说明会的重点议程也就是媒体提问环节，在此请各位提问的领导和媒体朋友，在提问的时候适逢尽量慢一点，以便于我们记录问题。首先有请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老师来进行提问，后面每位提问的老师报一下自己的姓名，方便我们做一下记录，谢谢！

10月17日 15:05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提问：

尊敬的洲际油气领导以及相关方领导，中介机构和媒体界的朋友们下午好！我是投服中心的王丹阳，今天由我代表投服中心来参加此次媒体说明会。

会前我们对洲际油气的重大资产重组议案和相关信息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刚刚又听取了洲际油气及相关方中介机构对本次重组交易的进一步说明，我们对重组交易有了更清晰的了解。我们发现在本次重组交易中可能存在交易价格、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缺失，财务顾问及评估机构是否勤勉尽责，标的资产的油田资产能否收购完成，是否可能被认定为重组上市等方面存在一定的问题，严重影响着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此，投服中心提出五个方面的问题，希望得到洲际油气及相关方的进一步解释。

问题一、标的资产的估值是否公允？预案披露，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浚洲鑫科目前还没有实际的经营，主要是收购斑克斯和基傲投资股权的平台公司，采用整体收益法评估，标的资产2016年5月31日的预估值是36.34亿元。在拟议收购资产2015年，2016年1到5月份净利润均为亏损的情况下，对于本次标的资产估值是否公允，我们注意到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评估协价持续上涨的合理性。基傲投资的主要资产是持有NCP65%股权，斑克斯和NCP的主营业务均为石油勘探、生产与销售。上市公司在对斑克斯和NPC油田进行评估时，预计油价从2016年的45美元/桶持续上涨至2029年的100美元/桶，并在2029年至2040年维持在100美元/桶的价格，众所周知，原油并不是普通的商品，其价格与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密切相关，又受供教问题，恐怖活动等各种因素的影响，预测油价从2016年到2029年持续上涨，并在此后维持高价水平是否具有合理性？再者美国页岩气开采的平均成本约为40美元/桶，页岩气产能的释放，在一定程度上也抑制了油价的持续上涨，请问预案中估计油价持续上涨的依据是什么？由此评估的标的资产的估值是否公允，我们对此怀有怀疑。

第二、标的资产整体估值超过拟收购公司估值的合计，预案中披露标的资产的估值是36.34亿元，其中斑克斯100%股权采用收益法评估，估值为31.49亿元，基傲投资100%股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估值为3.60亿元，标的资产整体估值超过斑克斯和基傲投资合计估值1.25亿元，请问增加1.25亿元的原因是什么，请进一步解释其合理性？

第三，油田勘探区块盈利具有不确定性，在标的资产与收购的境外油田中，斑克斯一个区块，NCP五个区块，目前仍属于勘探状态，投入的勘探成本均没有形成明确的资产，对于这样一个还处于勘探阶段的油田项目，公司是否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其能够在未来的时间内形成可观的盈利？请问斑克斯和NCP公司的勘探投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勘探区块的面积、勘探阶段、勘探投入的具体情况、勘探成果、勘探计划等？

第四，投入斑克斯的两项新技术的实际效果，斑克斯2014年，2015年，2016年1至5月份，净利润分别为7.91亿元，负的0.23亿元，负的2.12亿元，净利润逐年下降，并且在最近的一年一期仍亏损。预案披露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拟为斑克斯带来了新的油田开发技术，新技术投产后据此两条项业务指标将出现大幅上升，开采年限，开采率平均产量都出现成倍增长，每桶开采成本下降三分之一。请问两项新技术目前是否已经成熟，同行业公司中是否已经有采用这两项新技术的情形？是不是能达到预案中所披露的开采效应？

我们认为上述几个情形将严重影响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初次之外，本次交易还涉及到关联交易和海外资产，请问评估机构在对海外资产进行核查时是否到位，形成的交易价格是否侵害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问题二、预案中并未披露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根据预案，本次交易对标的资产采用收益法评估，但预案中并没有披露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首先，《重组管理办法》第35条规定，采用收益现值法、假设开发法等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方法，对拟购买资产进行评估或者估值，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交易对方应当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其次，按照惯例，在以上市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基本上都能出了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这是对中小投资者的一种保护措施，标的资产在存续过程中产生损，估值假设不合理的情况下，未做出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将严重侵害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与监管部门近年来强调的投资者保护监管趋势也不相符，请补充披露。在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手方是否对交易标的经营业绩做出了相关的利润预测，并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如果利润预测和补偿协议承诺和补偿的具体方案。如果没有，那么未进行业绩承诺这一行为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35条的相关规定，是否能够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问题三，独立财务顾问是否够勤勉尽责？预案中披露，本次重组方案调整前，由新时代证券和太平洋证券作为联合财务顾问，在本次方案中调整后，新时代证券已经退出，新时代宏图贰号和关联方宁波华盖嘉正入股标的资产进行交易，且是本次交易中最主要的交易对手方，交易完成后，新时代宏图贰号、宁波华盖嘉正拟合计持有洲际油气股份超过5%，调整后新时代证券不再具备担任独立财务顾问的资格，而由太平洋证券担任单一的独立财务顾问，请问在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董事会商管层及现任财务顾问从太平洋证券是否已尽勤勉尽责义务？对于前期由新时代证券作为财务顾问负责的一些事项是否重新进行了尽职调查，并请进一步说明新时代证券在前期作为独立财务顾问调整后参与重组交易，是否存在一定的问题？上市公司与新时代证券之间是否存在着未披露的关于本次收购资产的协议？是否存在着利益输送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问题四，标的资产收购油田资产存在着不确定性。标的资产能否收购完成底油斯百分之百股权，基傲投资百分之百股权，决定了本次重组交易是否能够顺利进行。预案中披露，方案调整后，标的资产不再收购塞吉欧51%股权，原因油价快速上涨导致塞吉欧小股东对未来前景强烈看好。从这一披露来看，油价的波动对上市公司最终能否完成海外油田的收购可能起到了比较重要的作用。本次交易是否存在可能由于油价波动而造成收购终止的风险？在对斑克斯的收购中，浚洲鑫科的境外子公司与斑克斯签订了延期协议，规定若2016年9月30日前浚洲鑫科及其子公司未能办理完毕本次收购的外汇业务登记手续，则斑克斯有权选择终止本次交易，同时获得2000万美元的反向终止费。预案披露，9月5日，浚洲鑫科已向斑克斯支付了2000万美元的反向终止费。请公司解释一下尚未到9月30日便支付反向终止费的原因及合理性，这是否意味着斑克斯公司会根据延期协议终止收购交易？但是细阅预案和公司公告的一些披露，9月6日，浚洲鑫科已经完成了收购外汇业务登记手续，并于9月29日完成了对斑克斯百分之百股权的收购，既然收购已经完成，为何还要向斑克斯支付2000万美元的反向终止费？前后存在自相矛盾，请浚洲鑫科说明收购斑克斯的具体情况、进程以及2000万美元终止费的后续安排。

问题五，本次重组存在着被认定为重组上市的风险，可能会导致重组失败。2013年12月2日，香港中科完成了对洲际油气的间接收购，洲际油气的实际控制人由陈隆基变更为许玲，重组管理办法第13条规定，上市公司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60个月日，向收购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业绩收入、净利润、为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中任一指标达到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前，相应指标百分之百以上的既构成重组上市。在本次重组的两次方案调整中，标的资产发生，也就是发